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2018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 概要

務實進取 共享發展

2017年，特區政府憑着“一國兩制”的制度優勢，克服困難，推動經濟逐步回暖，制度建設持續健全，居民生活不斷改善，公共財政穩健，整體社會保持穩定發展的總基調。

新的一年，特區政府有信心有勇氣把握新時代的機遇，奮發作為，為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中國夢，為澳門長期繁榮安定作出更大的努力和貢獻。



行政長官
辦公APP

全澳居民

公積金個人帳戶

一次性啟動金10,000元（合資格居民）
額外注入7,000元（合資格居民）

現金分享計劃

9,000元（永久性居民）
5,400元（非永久性居民）

醫療券（使用期限延長）

600元／人（永久性居民）

出生津貼

5,000元（父母雙方可同時申請）

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上限6,000元／人

住宅單位電費補貼

200元／月（每一居住單位）

自來水用戶水費補貼

繼續推行

長者、學生、殘疾人士及全民車資優惠

繼續推行

房屋稅

扣減首3,500元稅款（澳門居民）

豁免不動產轉移印花稅

僅限於購買居住單位首300萬元
（未擁有不動產的澳門永久性居民）

長者

敬老金

9,000元／年

義老金

3,450元／月

長者小提示

敬老金 9,000元
義老金 3,450元 × 13個月
現金分享 9,000元
公積金個人帳戶額外注入 7,000元
一年可獲取 69,850元
(每月約收取5,820元)
醫療券 600元

學生

非高等教育：書簿津貼

3,300元／學年（中學生）
2,800元／學年（小學生）
2,200元／學年（幼兒）

家庭經濟困難學生

學費援助：9,000元／學年（高中）
6,000元／學年（初中）
4,000元／學年（幼兒及小學）

膳食津貼

3,600元／學年
學習用品津貼：
3,100元／學年（中學生）
2,400元／學年（幼兒及小學生）

高等教育：學習用品津貼

3,000元（澳門居民）

在粵就讀澳門學生學費津貼

6,000元（高中）
6,000元（初中）
6,000元（小學）
8,000元（幼兒）

弱勢家庭

最低維生指數

4,050元／一人家庭

經濟援助金

向受益家庭多發放一次全數援助金

三類弱勢家庭特別補助

繼續發放

“社體融和計劃”發放特別生活津貼

繼續發放

短期食物補助計劃

繼續實施

社區住戶

豁免租金

社區輪候家庭臨時住屋補貼

繼續發放

全職低收入人士工作收入補貼

已補貼至5,000元／月

續辦人生服務計劃、社區就業輔助計劃

繼續推行

殘疾人士

殘疾津貼

8,000元／年（普通）
16,000元／年（特別）

臨時性殘疾補助津貼

3,450元／月

合資格受僱殘疾人士

補貼至5,000元／月

聘用殘疾人士的僱主

提供每名殘疾人士5,000元的所得
補充稅或職業稅的稅款扣減額

僱員／中等收入階層

職業稅

繼續減收30%，免稅額為144,000元

額外退稅

向繳納職業稅的澳門居民額外退還本年度
已繳納稅額的60%，退稅上限為14,000元
（有關稅款將在2019年收到）

工商業者及相關人士

所得補充稅可課稅的年收益豁免額維持

600,000元

繼續免收所有營業稅、小販牌照費、街
市攤檔租金、鮮活食品檢疫費、人壽和
非人壽保險印花稅及銀行手續印花稅

各商戶免納廣告牌照稅，各酒樓、餐廳
免納旅遊稅

豁免表演、展覽娛樂項目入場券及觀眾
票的印花稅

免收拍賣活動的印花稅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按上限比例減免受風災浸毀車輛而另購
新車的機動車輛稅，預計減免稅款約
2.27億元

不斷完善五大民生长效机制

宜居城市

展開城市總體規劃編制草案工作

完成編制《澳門特別行政區海域利用與發展
中長期規劃（2016-2036）》

萬九後房屋工作

分四期完成共28,000個公屋單位
現正編制第一期7,000個單位的
草案

氹仔偉龍馬路 預計可建約6,500個公屋單位
發電廠原用地 預計可建約1,000個公屋單位
路氹西側 預計可建約2,000個公屋單位
東亞運大馬路

重開社屋申請，預計兩年內重開經屋申請

增設石排灣交通民生設施綜合體

加快審批私人住宅樓宇圖則

健全食品安全檢測

推進建立《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

青洲坊衛生中心投入服務

增加失智症日間服務名額

推出長者社會企業計劃

推廣實施《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

推出“支援舊式樓宇不便利於行者外出計劃”

安老院舍總名額增至2,300個

重視特殊兒童的教育及醫療服務

托兒所名額增至11,000個

《高等教育制度》將於明年生效

落實“人才培養認證激勵計劃”

推出青年國情考察、青年海區創業創新和青
年志願扶貧等計劃

加強培養科技人才、葡語人才

打造澳門旅遊教育培訓基地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行政法務

行政法務範疇將繼續認真貫徹落實“一國兩制”基本方針，配合特區政府建設“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的發展定位，積極對接國家“十三五”規劃和參與“一帶一路”建設，把握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契機，持續以公共行政和法律制度改革為主軸，以促進民生為核心，推進廉潔高效政府的建設，打造具有國際水準的海濱宜居城市。

公共行政

繼續落實第二階段職能架構重整，制定設立非政
權性市政機構的方案，並開展相關立法程序，逐
步優化諮詢體系；
全力推進電子政務的整體發展，優化服務流程，
完善電子政務管理系統及相關基礎建設，提升公
共行政運作效率；
推進公職制度的逐步完善，加強公務人員的法治
意識、國情認知，以及突發事件的應急能力，支

持特區政府各項施政規劃和目標有效落實；

實施定期績效評審，由第三方學術機構持續對部
門的公共服務素質進行評估；
有序推进政府信息公開，配合大數據應用及智慧
城市建設，強化政府數據中心的營運能力；
跟進2017年立法會選舉後續的各項工作，研究
優化選民登記系統，結合多渠道的宣傳，讓市民
更好地認識及參與特區選舉事務。

法務領域

嚴格執行集中統籌立法機制，全面監督年度立法
計劃的進展狀況，跟進法規實施情況，確保各立
法項目順利推進；
推進包括設立非政權性市政機構等立法項目及修
訂五大法典，繼續法律清理及適應化的立法工作；
加強與民間社團合作，以創新和豐富的形式，穩
步推進法律宣傳推廣，加深市民對“一國兩制”、
《憲法》與《基本法》的認識；
深化與葡語國家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和地區
的司法互助合作，按照中央政府制定的粵港澳大
灣區城市群發展規劃，開展協調與融合粵港澳三
地在行政管理體制、法律制度和司法合作等方面
的研究工作。

民生事務

強化食品監督機制，制定食品安全標準及指引，
推動食安風險教育，促進區域食安合作，多方位
保障食品安全及市民的飲食健康；
制定短、中及長期綠化恢復計劃，持續改善城市排
水系統，落實在內港建設雨水截流渠及雨水泵站；
持續優化社區服務功能佈局，推動智慧市政建
設，完善市政設施，拓展民生服務，構建和樂共
融社區。

全面檢討，改革民防行動架構

籌建民防及應急協調局，強化應急能力。

完善災害應變統籌協調，增強危機意識。

完善部署，提升執法整體效率

增強部門協同，打擊嚴重及新型犯罪。

推動全面預防，維護社會安全。

推動革新，完善系列法律制度

推動完成《澳門保安部隊軍事化人員通則》修訂
工作。

構建和完善網絡安全制度，深化危險品安全制度
建設。

強化管理，推進現代警隊文化

完善新型警務模式，持續嚴肅警隊紀律。

強化剛性管理制度，建立健康進取文化。

一體關係，構建新型合作模式

推進新型警務合作，打擊各類跨境犯罪。

強化多元宣傳，凝聚警民合力。

科技通關，優化旅遊城市形象

落實新通關模式，完善備用通關系統，確保負載
和應對故障能力。

建立海域智能管理，籌建快速應變部隊，增強海
上執法能力。

推進感化，建立新型懲教模式

善用社會力量，協助社會重返。

增加科技手段，強化監管控制能力。

履行責任，配合青年教育工作

聯合社區力量，培養防非識罪種子。

開展部門協作，提升青年教育成果。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各領域施政重點

經濟財政

本澳經濟經歷了較深
度的調整，在外部需求及內部需求增長的帶動
下，持續靠穩。雖然受到“天鴿”風災重創，
但在社會各界共同努力下，受影響商戶及居民
有序恢復，整體經濟維持穩健。我們將繼續保
持憂患意識，珍惜發展成果，加快建設“一中
心，一平台”，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為企業和
居民，尤其是中小微企業、專業人士、青年創
造更優質發展空間，共享經濟成果。

鞏固經濟基礎，增強發展動能

落實國家政策和特區五年發展規劃，積極參與“粵
港澳大灣區城市群”和助力“一帶一路”建設，
加快構建“一中心，一平台”。

重點推動會展業、中醫藥產業、特色金融業等新
興產業，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發展。

持續強化博彩業監管措施，堅持“適度規模，規
範管理，持續發展”。

結合CEPA升級，支持製造業升級轉型，提升發
展質量。

夯實中葡商貿合作服務平台建設，把握“中葡合
作發展基金”總部遷澳機遇，打造“中葡青年創
新創業交流中心”。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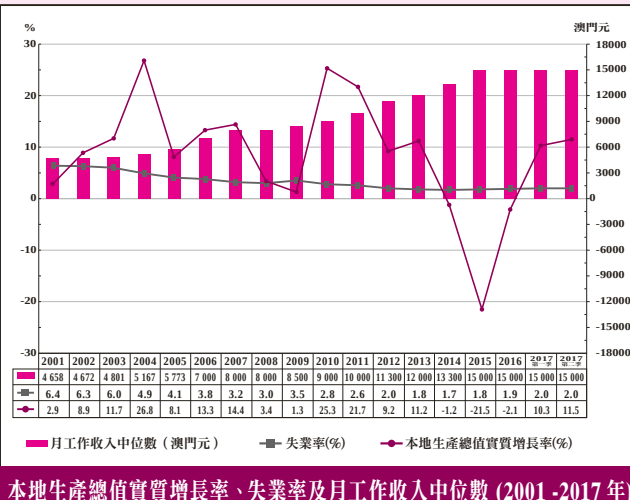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本地生產總值實質增長率、失業率及月工作收入中位數 (2001-2017年)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

《風災善後緊急援助措施》